

2023 年度
广汉市财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实施地方性财税法规、实施办法和规章制度。按照管理权限管理全市税收事项。

（二）拟订全市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镇（乡）、开发区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三）负责管理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市级预决算公开。负责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

（四）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参与制定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组织制定全市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

导和监督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贯彻执行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贯彻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制定具体管理办法，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统一管理政府外债，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根据市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制定市级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

（七）牵头编制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拟订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八）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和财政预算内的国际收支管理。

（九）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负责投资评审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市级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十一）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赠）款项目的有关业务，参与财经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十二) 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 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 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十三)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四) 按照本部门权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

(十五)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 职能转变。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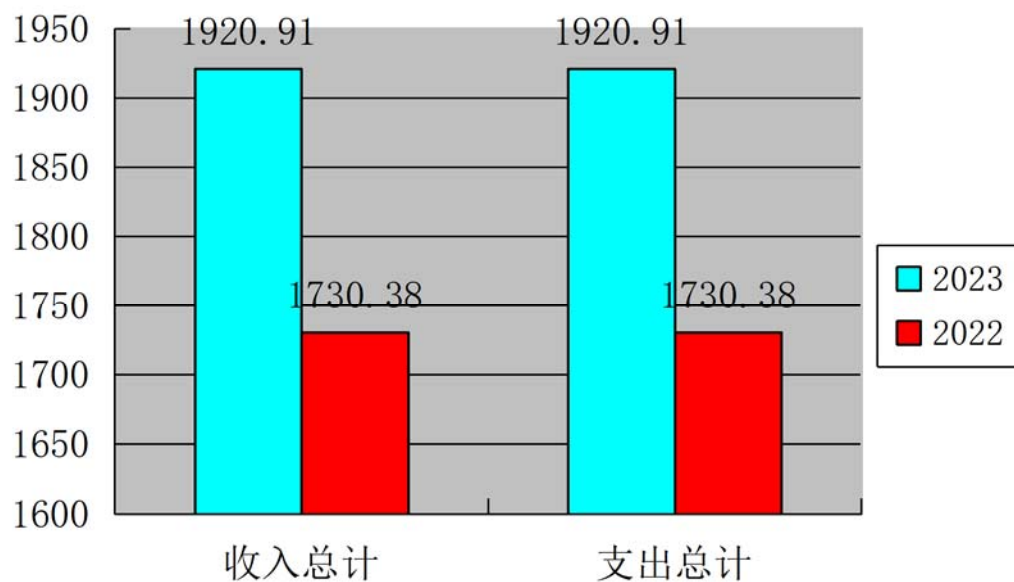
广汉市财政局属一级预算单位, 其中下设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广汉市财政支付中心), 其他事业单位 3 个(广汉市会计管理中心、广汉市财政收费中心、广汉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20.9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 收、支总计增加 190.53 万元, 增长 11.01 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增加了项目经费的预算和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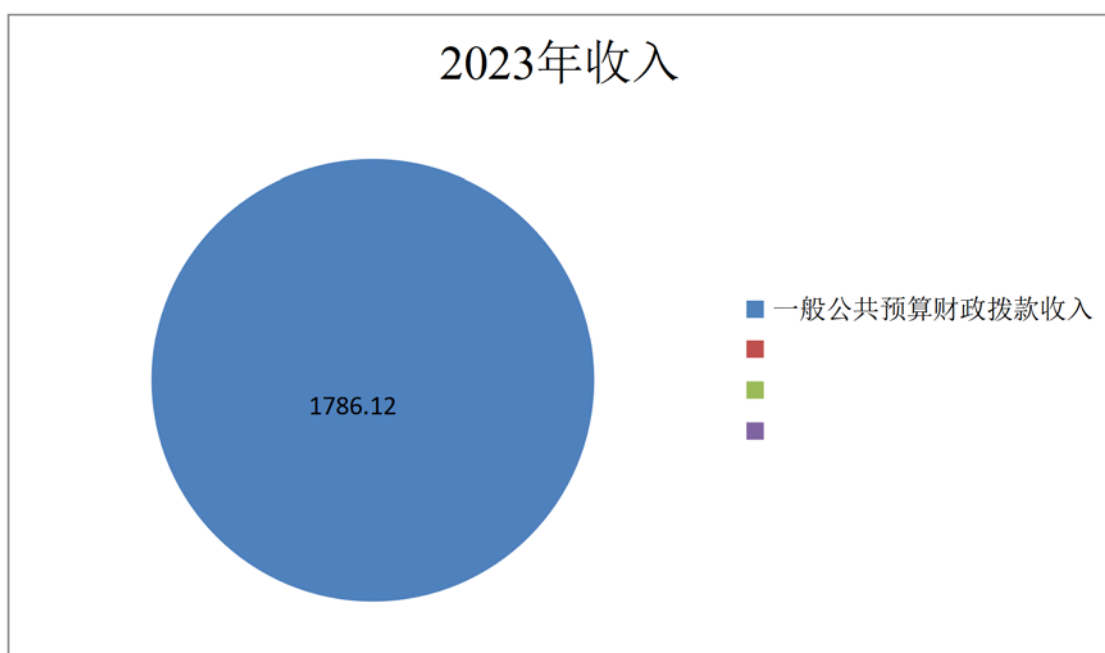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86.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6.12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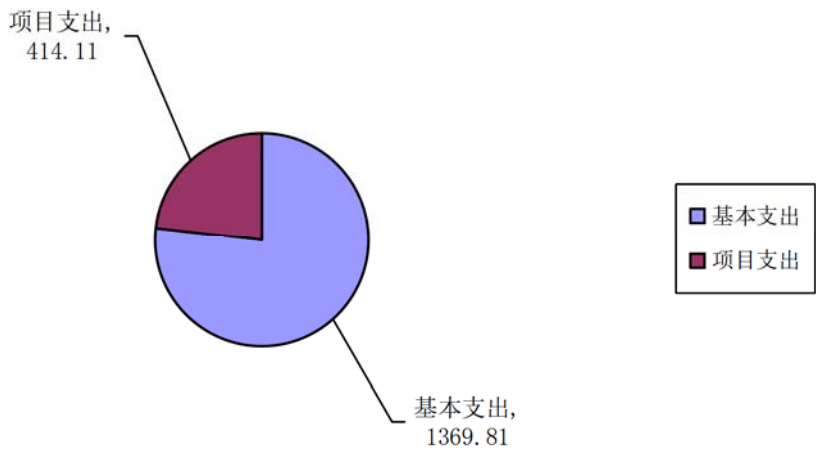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83.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69.81 万元，占 76.78%；项目支出 414.11 万元，占 2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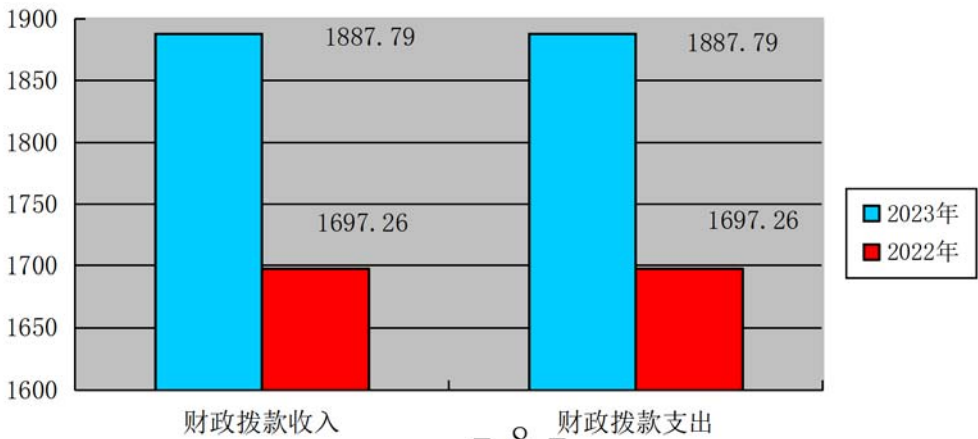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87.7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0.53 万元，增长 11.23%。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增加了项目经费的预算和使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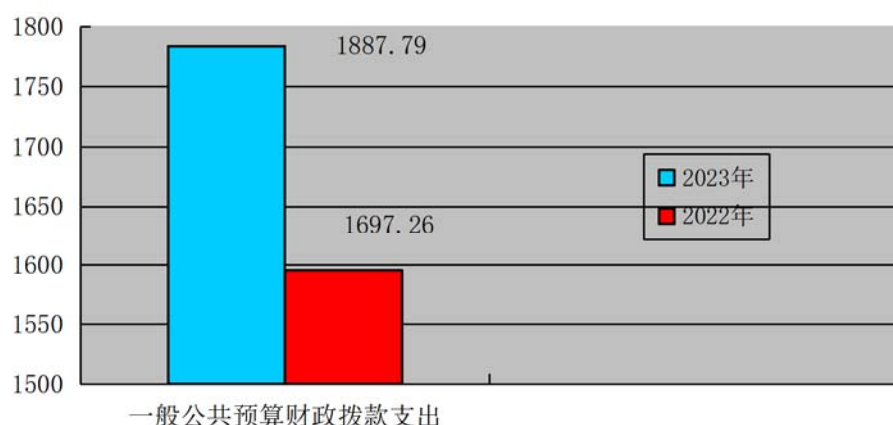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3.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8.33 万元，增长 17.44%。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增加了项目经费的预算和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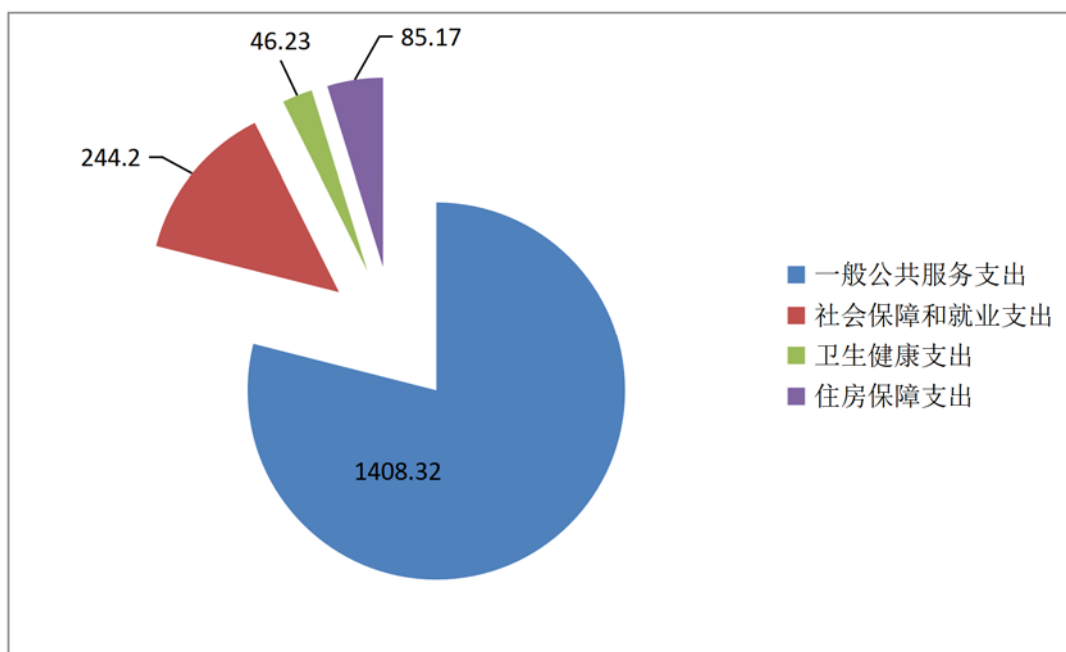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3.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8.32 万元，占 78.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2 万元，占 13.69%；卫生健康支出 46.23 万元，占 2.59%；住房保障支出 85.17 万元，占 4.77%。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783.92，完成预算 94.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行政运行、预算改革业务、信息化建设、事业运行、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1408.32 万元，完成预算 93.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存在往年结转结余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24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6.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85.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69.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67.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01.95 万元，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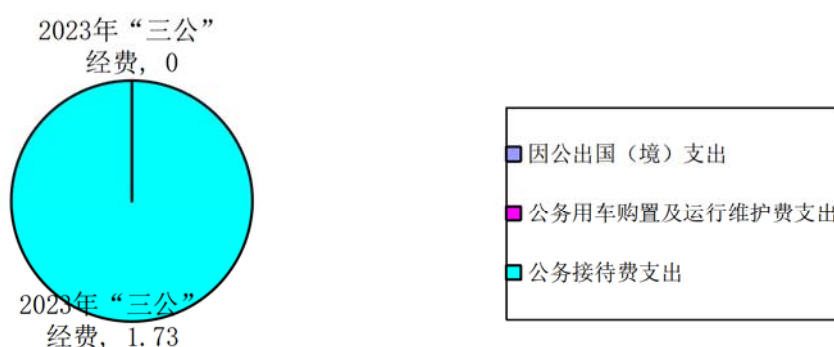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1.05 万元，增长 154.41%。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73 万元，占 100%。
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1.05 万元，增长 154.41%。主要原因是今年到我市调研的人员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73 万元，主要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10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7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中江财政局人员调研，支出 1200 元；接待广元昭化区财政局人员调研，支出 1065 元；接待中国 PPP 基金工作调研，支出 2550 元；接待省财

政厅信息中心人员调研，支出 2100 元；接待中江财政局人员调研，支出 1350 元；接待德阳财政局采监检查，支出 1650 元；接待省财政厅开展专题调研，支出 1650 元；接待德阳财政局开展资产管理工 作，支出 1950 元；接待省级农综改交叉评估，支出 2290 元；接待省厅调研，支出 1500 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广汉市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95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13.34 万元，增长 127.91%（或与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一个项目科目填报错误，填成了行政运行科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广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2.93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投资项目的评审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汉市财政局共有车辆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财政运转经费、后勤保障经费、财务系统软件建设升级及中介服务经费、财政票据款大宗印刷费报刊订阅费、国有资产维护及业务运行经费、广汉市行政事业单位报废资产处置服务费、投资评审中心运行、第三方监督与绩效服务费、财经投资评审经费、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费、保安服务费、保洁及电工服务费、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服务费、一体化系统服务费、财政大数据服务费、四川省非税收缴暨财政票据管理系统服务等 16 个项目编制了预算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1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工作。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广汉市财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事业运行（项）：指市财政局（含下属事业单位）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项）：指市财政局（含下属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综合业务等未

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市财政局(含下属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市财政局(含下属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广汉市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本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

我局属一级预算单位，其中下设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广汉市财政支付中心），其他事业单位 3 个（广汉市会计服务中心、广汉市财政收费中心、广汉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二）职能职责

1.拟订和执行广汉市财政、税收的发展战略及中、长期财政规划、财政分配和财政改革方案；参与经济分析预测和发展措施的制定；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全市财力的建议；制定构建地方公共财政体系的制度措施；指导全市财政工作。

2.贯彻执行国家统一的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度；研究、拟定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及实施办法；管理中央转贷的特种国债。

3.编制年度市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

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及市本级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拟定财政税收收入计划；管理市级财政各项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专户、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银行账户；核定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制定和规范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具体办法；负责财政支出绩效评价。

4.贯彻执行国家税法，根据有关规定和授权，草拟、审核全市地方财税政策的实施办法；联系、协调与国税、地税等部门的税政业务工作；监督各类税收减免和有关税款退库及提退事项。

5.管理市级财政公共支出；贯彻执行《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财务规则》；制定需要全市统一的有关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执行并实施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制度。

6.拟订和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制定全市政府采购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组织执行政府采购预算，监督检查政府采购活动；考核集中采购机构工作质量；负责政府采购人员培训。

7.贯彻执行社会保障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参与研究、拟订社会保障制度的政策、制度、办法、标准；管理市级政府的社会保障支出；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

8.制定和执行涉及企业的有关财政政策和措施，对相关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管理和监督；监督执行《企业财务通则》和相关财务会计制度。

9.管理和监督财政性经济发展支出、市级财政安排的经贸、

农业支出、挖潜改造支出、科技支出以及市级投资项目的财政资金；审查财政性基本建设投资资金的概、预、决算；国有投资项目分析；承担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负责彩票的监管和发行规模的审核上报工作。

10.管理全市会计工作；贯彻实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会计法律、法规和制度；拟定和实施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有关具体实施办法；会同有关部门管理会计专业技术职称工作；负责会计委派制度的试点工作；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组织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中介机构。

11.负责全市财政监督检查工作，制定财政监督的规章制度；监督财税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执行；检查反映财政收支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依法查处违反财经纪律案件。

12.组织财政业务和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财政调研和财政宣传工作；指导财政系统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和廉政建设，做好财政系统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

13.承担省政府公布的行政审批事项。

14.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我局在职人员年末实有数 53 人（其中公务员 26 人，参公人员 12 人，行政工勤 2 人，事业人员 13 人），退休人员 35 人。

二、本部门当年度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 年度，广汉市财政局拨款收入 1786.12 万元，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134.79 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广汉市财政局支出合计 1783.92 万元。

1.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69.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2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5.17 万元。

2.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414.11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36.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103.87 万元。

三、本部门预算管理整体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预算编制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在编制 2023 年度预算时，确保了预算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将部门各项收入全部编入预算，对部门各项收入做到充分、合理预计，力求准确，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财政运转经费、后勤保障经费、财务系统软件建设升级及中介服务经费、财政票据款大宗印刷费报刊订阅费、国有资产维护及业务运行经费、广汉市行政事业单位报废资产处置服务费、投资评审中心运行、第三方监督与绩效服

务费、财经投资评审经费、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费、保安服务费、保洁及电工服务费、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服务费、一体化系统服务费、财政大数据服务费、四川省非税收缴暨财政票据管理系统服务等 16 个项目编制了预算绩效目标。

2.执行管理情况。广汉市财政局按照要求，认真总结经验，及时上报相关的用款计划，分月、分季度上报相应计划，待财政审核通过后，严格按计划执行，各季度执行情况良好。

（1）机关厉行节约。根据预算法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一系列政策规定和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其他一般性支出预算，大力压缩会议费等支出，规范差旅费、培训费等支出。2023 年广汉市财政局无机关人员因公出国计划，没有购置公务用车，无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 1.73 万元。

（2）执行进度及预算完成情况。广汉市财政局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财政事务运行、国资管理等相关工作。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额 2102.45 万元（当年收入 1967.66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134.79 万元），预算执行金额 1920.91 万元，执行率为 91.37%，年末结转结余 136.99 万元。2023 年，基本支出 1369.81 万元，项目支出 414.11 万元。

（二）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本单位将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结合，对无效、低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

息随同决算公开的；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将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于完善政策、改进管理、预算挂钩等的；并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四、自评结论及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自评结论。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在预算编制过程中设定的绩效目标普遍比较笼统，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设置不多。预算绩效管理能力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广汉市财政局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预算支出和决算支出情况相符。

（二）存在问题。由于人员少，工作量大，业务水平有待提高，不能及时详细了解、全面认识绩效评价体系。对资金的安排、使用、核算上存在有不是很合理现象，导致预算经费科目与支出科目存在有一定的差异。

（三）改进措施。一是及时发现管理工作中存在的疏漏和不完善的地方，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安排的前提条件；加强绩效评价工作及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提高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的匹配度，减少无效、低效的预算安排，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科学、合理进行预算编制。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尽量压缩变动性的、

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是提升单位内部的规范化管理，及时发现工作过程中出现的管理问题，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财务管理监督。同时强化绩效理念，通过机关各种渠道，加大绩效管理理念的宣传力度，不断提高机关各部门绩效意识。

附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